

证书号第18739692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用于灯串上的电池盒结构

发明人：何生凡、张振兰

专利号：ZL 2022 2 3254062.4

专利申请日：2022年12月06日

专利权人：台州市台利灯饰有限公司

地址：317006 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东塍镇彩灯创业园11幢2单元2楼

授权公告日：2023年03月28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218763220 U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，确定授予专利权。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证书号第18739692号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在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06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台州市台利灯饰有限公司

发明人：

何生凡、陈振兰